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11樓
承辦人：陸道宏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7247
傳真：(02)29601983
電子信箱：A16100@ms.ntpc.gov.tw



33053
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7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城設字第106177285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辦理「新北市都市設計大賞」活動有關頒獎典禮與展覽活動時間與場地異動，106年9月11日頒獎典禮場地調整為麗寶百貨廣場2樓（原訂本府8樓彭園會館花園廳）、展覽活動調整為106年9月8日至106年9月14日、麗寶百貨廣場2樓（原訂106年9月6日至106年9月12日、本府1樓東側），敬請貴單位（會）廣為宣傳，請代為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相關活動資訊，請至活動網站查詢（網址：<https://goo.gl/LYYeet>）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工務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、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、新北市政府體育處、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北市都市計畫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都市計畫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台灣建築美學文化經濟協會、臺灣建築學會、國土規劃及不動產資訊中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協進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都市計畫學會、中華民國區域科學學會、中華城市管理學會、中華民國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北市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景觀學會、台灣造園景觀學會、臺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市長 朱立倫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城鄉發展局局長決行

